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會委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2 日
發文字號：台立內字第 1034000135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議事日程 1 份及議案關係文書 2 份

開會事由：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8 次全體委員會
議

一、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二、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「政治獻金法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開會時間：103 年 4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紅樓 202 會議室

主持人：張召集委員慶忠

聯絡人及電話：賴映潔 02-2358-5508

出席者：本會委員

列席者：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

內政部部长陳威仁、監察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法務部、
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原住民族委員會

副本：本院各相關單位

備註：

一、委員登記發言時間及方式：

（一）下午 1 時 30 分至 2 時 30 分，出席委員在會場親自簽到後，依序登記於優先發言登記表（甲）；列席委員在會場親自簽到後依序登記於發言登記表（乙），並準時於下午 2 時 30 分不經唱名依序列於前項優先登記表（甲）之後。

（二）下午 2 時 30 分以後，不分出、列席委員，均親自依序於其後繼續登記。

二、請相關單位將口頭報告之書面資料 130 份儘速送至本會，並將電子檔傳至 dtp@ly.gov.tw 及 ly20090@ly.gov.tw；另列席官員名單請傳給本會喻小姐 ly20698@ly.gov.tw 或電話 02-23585505。

三、請將本次會議資料電子檔，利用貴單位之政府單位憑證（GCA 卡）及本發文文號上傳至「議案整合暨綜合查詢系統（<http://misq.ly.gov.tw>）」之「政府單位專區」，上傳檔案需為可編修之 PDF 檔案。

立法院內政委員會